

证券代码：001231

证券简称：农心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1

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0,000 股，约占回购注销前公司股份总数 100,000,000 股的 0.06%，该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8.59 元/股、回购金额为人民币 515,400 元、涉及人数为 6 人。
- 2、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注销手续。
- 3、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已由 100,000,000 股变更为 99,940,000 股。

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 6 名激励对象（现已离职）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 60,0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并根据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款进行调整，该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前述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5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二）2025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董事

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就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2025 年 2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三）2025 年 2 月 28 日至 2025 年 3 月 9 日，公司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5 年 3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5-014）。

（四）2025 年 3 月 20 日，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公司已依照规定披露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

（五）2025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六）2025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2025 年 3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首次授予日）》。

（七）2025 年 4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完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登记 133 人，共授予登记 119.50 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日为 2025 年 4 月 8 日。

（八）202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九）202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规定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8.74 元/股调整为 8.59 元/股；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 6 名激励对象（现已离职）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60,0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5 年 10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十）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规定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8.74 元/股调整为 8.59 元/股；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 6 名激励对象（现已离职）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60,0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十一）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披露《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9），就公司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 6 名激励对象（现已离职）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6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注销事宜向债权人发布了通知公告。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调整情况

（一）回购价格的调整方法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P=P_0 \div (1+n)$$

其中：P 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₀ 为每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n 为每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股票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2、配股

$$P=P_0 \times (P_1 + P_2 \times n) \div [P_1 \times (1+n)]$$

其中：P 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₁ 为股权登记日当天收盘价；P₂ 为配股价格；n 为配股的比例（即配股的股数与配股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3、缩股

$$P=P_0 \div n$$

其中：P 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₀ 为每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n 为每股的缩股比例（即 1 股股票缩为 n 股股票）。

4、派息

$$P=P_0 - V$$

其中：P 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₀ 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经派息调整后，P 仍须大于 1。

5、在公司发生增发新股、回购股票的情况下，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不做调整。

（二）激励计划存续期内公司权益分派情况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存续期内，公司实施完成了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10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4,964,636.75 元，公司 2024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7 月 26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三）回购价格调整结果

鉴于公司于激励计划存续期内实施了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述回购价格调整规定，公司对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予以调整，具体计算方式如下所示：

$$P=P_0-V=8.74-0.15=8.59 \text{（元/股）}$$

调整后，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8.74 元/股调整为 8.59 元/股。

三、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回购价格及资金来源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劳动合同到期本人不愿意续签、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等，而不在公司或其子公司担任相关职务，董事会可以决定对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在情况发生之日，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离职前需缴纳完毕限制性股票已解除限售部分的个人所得税。

鉴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 6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因此公司拟回购注销前述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二）回购注销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60,000 股。

（三）回购价格

根据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经调整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8.59 元/股。

（四）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来源

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资金金额按调整后的回购价格计算为人民币 515,400 元，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四、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有关事项的办理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审验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出具了《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

报告》（XYZH/2025XAAA4B0440），经审验，截至 2025 年 11 月 7 日止，公司因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权回购减少股本人民币 6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9,940,000.00 元（工商尚未变更），股本人民币 99,940,000.00 元。

（二）回购注销办理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注销手续。公司将依法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等有关手续。

五、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已由 100,000,000 股减少至 99,940,000 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结构仍具备上市条件。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表所示：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50,095,000	50.0950	-60,000	50,035,000	50.0650
高管锁定股	48,900,000	48.9000	0	48,900,000	48.9294
股权激励限售股	1,195,000	1.1950	-60,000	1,135,000	1.135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905,000	49.9050	0	49,905,000	49.9350
三、总股本	100,000,000	100.0000	-60,000	99,940,000	100.0000

注：上表中部分比例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系公司根据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对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具体处理，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未影响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继续实施和存续，未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人员的勤勉尽责，公司因回购该等股份所承担的回购资金给付义务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

1、《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申请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回购注销明细清单》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